

莱山区第八小学生管理制度

一、学生日常行为规范

（一）到校规范

1.学生早晨到校时间：7：50—8：10，学生进校后实行封闭管理，任何学生不得随意外出。若生病等原因需要离校，必须持有班主任签字的请假条。

2.穿戴整洁，注意仪表，带齐学习用品，疫情期间戴好口罩。

3.少先队员佩戴好红领巾，值勤生佩戴大队干部标志。

4.按时上学，不迟到。路上遵守交通规则，注意交通安全。进校园后两人自觉成队，间隔1米，沿行走标志进楼，不追逐。疫情期间入测温处自己脱帽接受测温，因病因事不能到校上课，必须向班主任请假。

5.尊敬师长、警察、安保人员。遇见老师、警察、安保叔叔要主动问好，同学间也应互相问候、致意。

6.每周一8:10为全校集体升旗仪式，统一穿着校服，按时到校。

（二）晨读规范

1.早晨进教室后，按要求迅速交作业，不得随便离开座位、出入教室，准备好书籍和学习用品后进入早读模式，要做到自觉进行阅读，书声琅琅。

2.负责早读的同学要提前到位，并维持好早读期间的纪

律。

（三）集会、大课间活动规范

1.周一升旗仪式时，全体同学以班级为单位集合，迅速有序、安静地进入指定地点，精神饱满，严肃认真；升国旗时要肃立、脱帽、行注目礼，少先队员行队礼。

2.课间操铃声响起，学生迅速列队出教室，按照疏散路线图带队，做到安静有序、队列整齐、步伐有力，精神饱满。

3.做广播操时，节奏合拍、动作规范、舒展到位；跑操时步伐整齐，口号响亮，不嬉戏打闹，认真锻炼。

4.课间操结束后，可进行适量活动；听到课间活动结束提示音后排队进入教学楼，靠右行走进教室。

5.天天出操，不无故缺席，因生病或其他原因不能上操，家长要提前向班主任请假。

（四）课堂学习规范

1.上课前做好准备，书籍放在课桌的右上方，铃声响后静候老师来上课。

2.上课时起立、问好、坐下等动作要迅速、安静、整齐。

3.上课时坐姿端正，上课“五到”（心到、眼到、耳到、手到、口到），听讲认真、用心，眼睛看着老师。

4.专心听讲，勤于思考，踊跃发言。虚心听取别人的发言，不随便插话，发言要先举手，经老师许可后起立再发言，

并做到站姿端正，精神饱满，声音响亮。

5.课堂练习听清要求，独立思考，下笔快速，书写工整，克服拖拉、懒散等不良习惯，保证练习质量。

6.下课铃响，老师宣布下课，师生互道再见后方可离开座位，出教室不拥挤，走廊、楼梯靠右行，有客人听课，应让客人先行离开教室。

（五）作业规范

1.作业本整洁完好，无撕裂褶皱、涂抹污损现象,要勤俭节约,不随意撕折作业本。

2.作业书写认真规范，整齐美观。

3.按时、独立完成作业。

（六）课间活动规范

1.值日生把黑板擦干净，每位同学将自己的课桌椅排列整齐，将座位周围的纸屑捡干净，及时准备下一节课需要的学习用品，课前准备做了之后方可离开教室。

2.做到“三要”：要充分休息，下课人人走出教室，呼吸新鲜空气，让眼睛、大脑得到调节：要自主锻炼，积极参与各种有益身心的活动；要讲文明、守秩序、懂礼让，各项活动讲规则。

3.上下楼梯一律走右侧，不能超过中间的黄色分离线，做到慢行不拥挤。

4.同学间团结友爱、不闹矛盾、不打架，坚持说普通话，

使用礼貌用语。

5.爱护公共财物，保护校园绿化，不到花坛里玩耍，遇到纸片、塑料袋等垃圾随手捡起，损坏东西要赔偿，捡到东西要交给老师。

6.活动时见到老师、客人要主动问好。

7.上课铃响后，安静、有序进楼、进教室，上课迟到的学生进入教室要喊“报告”，经老师许可后进入教室。

8.坚持“五不”：不在教室、走廊冲跑；不追逐打闹；不做有危险性的游戏；不爬高；不进花坛。

（七）午间规范

1.中午放学回家吃饭的学生必须以班级为单位排队往外走，任何学生不得在学校逗留。五年级放完后将关闭大门。

2.在校午餐的学生在教室就餐，饭前饭后要洗手，保持距离，安静用餐、不浪费食物。午餐结束后，可在操场上自由活动，不要做剧烈运动，注意活动安全，不得在教室、走廊奔跑、喊叫、吵闹。

3.午休铃声响后迅速进入教室进行休息或者自习。

4.学生不得随意外出,上厕所要跟班主任请假。

5.午休结束铃响后，将自己的午休物品收拾好。做好下午第一节课上课准备。

6.认真做好眼操，练好每一个字。

（八）放学规范

1.放学时各班按时整队，所有学生必须以班级为单位集体站队，行走时两人一排看齐，队伍紧凑、口号响亮、安静行走，疫情期间佩戴口罩。

2.各班级队伍到达指定地点，老师统一整队后，家长方可领自己的孩子离开。

（九）清校规范

1.学生晚学前，检查课业用品等物品是否放入书包内，离校时收拾好桌洞，物品摆放整齐，凳子归位。

2.参加课后服务班的同学按时到课后服务教室，其余同学要跟随班级队伍一起离校，不允许出现不跟班级队伍单独落在后面，边走边说的现象，放学半小时后，学校将关闭大门。

（十）卫生规范

1.讲究个人卫生，每天保持头发、脸、颈、牙、手、指甲、衣服、鞋等干净。

2.不在学校任何地方乱扔垃圾（包括食品包装纸、袋、瓶、盒、纸屑等），见到垃圾随手捡起。

3.保持自己座位周围干净，无纸屑。

4.上卫生间便后及时冲厕、洗手，不得破坏任何公共卫生设施。

5.值日学生认真履行卫生职责。

（十一）礼仪规范

- 1.校园内见到老师应鞠躬主动问：“老师好”。
- 2.进办公室先“报告”待允许后再轻声慢步进入，注意不打扰老师办公。
- 3.对老师、长辈或客人学会用双手接受或递交书籍等物品。
- 4.在校园内外讲普通话，力求讲准、讲好，注意礼貌用语。
- 5.团结友爱，帮助弱小及有困难的同学。

二、对有违纪违规行为的学生管理规定

为进一步规范学生行为，保障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，促进学生健康成长、全面发展，本着教育为主、惩戒为辅的原则，学校对扰乱课堂秩序等违规违纪行为的学生实施惩戒管理。

（一）惩戒适用的范围

- 1.不服从：故意不完成教学任务要求或不服从教育、管理的；
- 2.扰乱秩序：扰乱课堂秩序、学校教育教学秩序的；
- 3.行为失范：吸烟、饮酒或者言行失范违反学生手则的；
- 4.具有危险性：实施有害自己或者他人身心健康的危险行为的；
- 5.侵犯他人权益：打骂同学、老师、欺凌同学或者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。

6.其他违反校规校纪、经学校研究需要实施惩戒的行为。

（二）实施惩戒的方式

1.一般教育惩戒。适用于违规违纪情节轻微的学生。教师可以当场实施。

采取的形式主要包括点名批评；责令赔礼道歉、做口头或者书面检讨；适当增加额外的教学或者班级公益任务；一节课时间内的教室内站立；课后教导；学校校规校记或者班规规定的其他适当措施。

2.较重教育惩戒。适用于违规违纪情节较重或者当场教育惩戒拒不改正的学生。

采取的形式主要包括：由学校德育处工作人员予以训导；承担校内公益服务任务；安排接受专门的校规校纪、行为规则教育；暂停或者限制学生参加校外集体活动以及其他外出集体活动。

3.严重教育惩戒

适用于违规违纪情节严重或者影响恶劣且必须是高年级的学生。

采取的形式主要包括给予不超过一周的听课或者停学，要求家长在家进行教育、管教；由法治副校长予以训诫；安排专门的课程或者教育场所，由社会工作者或者其他专业人员进行心理辅导、行为干预。

每一名同学要爱校、爱班级、爱同学、爱自己，发现同学中有破坏学校、班级、他人物品和荣誉的行为，要及时向学校老师反映。每一名学生均要以学校的规定严格规范自己的一言一行。学校将加强对学生的奖惩力度，考核结果与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以及评优工作挂钩。

本规定自 2021 年 3 月 20 日起正式实施。

莱山区第八小学

2021.3.10